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江永财合【2025】000011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江永县2025-2026年度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采购项目
- 采购计划编号：江永财采计[2024]00071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详见合同清单一览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5-01-01，完成日期：2026-12-31。总日历天数：729天。
地点：江永县财政局指定地点

4. 付款：

按实际发生量支付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提请仲裁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江永县财政局（甲方）

供应商（全称）：永州市上诚智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江永县2025-2026年度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采购项目

(2) 采购计划编号：江永财采计【2024】00071号

(3) 项目内容：江永县2025-2026年度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

(4) 是否分包：否。

(5) 项目负责人：_。

(6) 联系电话：_。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95%

大写：百分之玖拾伍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4)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

3. 合同履行

(1) 服务工期：2025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贰年)。

(2)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方式：采购人指定方式

(4) 履约担保：无需提供。

(5) 质量保证金：无。

4. 合同验收

(1) 验收主体：江永县财政局。

(2) 验收方式：江永县财政局指定方式。

(3) 验收标准：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2025年01月20日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01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江永县财政局指定地点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01-20

甲方：江永县财政局（签章）

法定代表人：蒋继

委托代理人：江永县财政局

电话：19974658622

传真：

乙方：永州市王诚智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王辉

委托代理人：王丽

电话：17674608666

开户银行：农村商业银行

开户支行：湖南江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82014100001924267



附录1：

江永县2025-2026年度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采购项目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江永财采计[2024]00071号

合同编号：江永财合【2025】000011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折扣率(%)	供应商响应折扣率(%)
1	C22990000-其他会议、展览、住宿和餐饮服务	江永县2025-2026年度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采购项目	1	项	100	95

注意：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永州市上诚智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2025年01月20日